

提高风险防范能力 共同守护国家安全

第七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特别报道

编者按 国家安全,人人有责。为进一步增强全民国家安全和法治意识,在第七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全国各地检察机关因地制宜开展特色鲜明的国家安全教育活动,围绕政治安全、经济安全、国土安全、网络安全、生物安全、个人信息安全等以案释法,进一步树牢全民国家安全意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凝聚维护国家安全的强大合力,为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良好氛围。



4月14日,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检察院检察官走进阿荣旗第二中学,为学生们上了一节国家安全教育课。检察官结合爱国故事,给学生们讲解了国家安全的基本内容。课后孩子们纷纷表示:“国家安全需要每一个人维护,从我们做起,从现在做起。”
本报记者沈静芳
通讯员孙桂杰摄

敲黑板!“翻墙”危害国家安全

本报讯(记者范跃红 通讯员李雪蕾 潘伟峰)“翻墙”通俗地讲,就是绕过我国的法律管制去浏览境外服务器的相关内容,这是一种破坏网络安全的行为,也会危害到国家安全。4月12日,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检察院检察官利用网络“云课堂”在辖区内各社区、高校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结合该院近期办理的一起案

件向大家讲解“翻墙”的危害以及相关的法律知识。2019年12月,小南(化名)发现“翻墙”软件有较大市场需求,为牟取非法利益,从他人处获得某VPN“翻墙”软件的代理权限。之后,小南利用社交平台推广该VPN“翻墙”软件,开发注册账号售卖给客户,还设置了包年、包季、包月三种套餐,先后吸引了数百人购买。2021

年下半年,小南在公安机关一次网络安全专项行动中落网。经查,截至案发小南共计提供VPN“翻墙”服务297人次,非法获利1.2万余元。钱塘区检察院经审查后以涉嫌提供侵入、非法控制计算机信息系统程序、工具罪对小南依法提起公诉。今年2月25日,法院对该案作出判决,采纳了检察机关的全部指控意见,小南被判

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1.5万元。“我太缺乏法律意识了,只想看赚钱容易一点,没想到会犯罪……”小南在法庭上流下了悔恨的泪水。“检察官给我们提了个醒,我们大学生喜欢上网,但要依法依规上网,自己不能‘翻墙’,更不能非法销售‘翻墙’软件。”某高校大二学生小胡课后说道。

帮快递单穿上“隐身衣”

重庆綦江:筑牢个人信息安全防火墙

本报讯(记者满宁 通讯员龚孝利 易娟)“千万别小看快递单上的地址和电话,这涉及咱们老百姓的信息安全,也关系到国家的数据安全。”4月11日,重庆市綦江区检察院在当地营盘山广场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检察官现场向过往群众以案释法。给快递单穿上“隐身衣”,当地快递业的这一新变化,要从该院办理的一起个人信息安全案件说起。

人员普遍不清楚保密义务和违约责任。2月9日,綦江区检察院与重庆市邮政管理局六分局召开会议,就保护快递用户个人信息安全问题进行磋商,要求该局督促辖区内快递公司进行整改,明确快递从业人员的保密义务和违约责任,并加强签订寄递用户信息保密协议监管力度。同时,该院还结合“七号检察建议”和典型案例,对快递从业人员开展警示教育。

今年1月中旬,綦江区检察院检察官在调研中发现,辖区内各大快递公司均未采取信息隐晦等保护措施,大部分快递单都直接显示客户姓名、电话号码、住址等个人信息,存在泄露公民个人信息的安全隐患。进一步了解还发现,快递公司并未与从业人员签订寄递用户信息保密协议,快递从业

“现在,辖区整个快递行业已经全部进行个人信息隐晦化处理,正组织快递员和快递企业签订寄递用户保密协议。”近日,该局负责人表示,将不断完善管理和考核机制,加强寄递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教育,履行好快递市场安全监管管理职责,切实保护公民个人信息安全。

随手拍≠随便拍

漳州长泰:云端普法主动发声宣传国家安全

本报讯(记者张仁平 通讯员黄从余)公园里两个老者在闲聊。老李发现平时无所事事的老张最近出手阔绰起来,生活过得很滋润,就问起老张的情况。“我在网上找了一份既轻松、薪酬又高的兼职摄影,只需要按对方要求拍拍建筑物、公路、标牌之类,随后将照片发送给对方就能领取高额报酬了。”警惕性很强的老李听出了问题,马上拨打国家安全机关举报电话“12339”,果不其然,这是境外分子在获取国家情报的手段,老张的行为已经危害国土安全。这是福建省漳州市长泰区

检察院制作的“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教片中的一个片段,通过该院公众号推送给广大群众。长泰区检察院通过云端普法,综合运用影像、声音、图文的方式将国家安全及相关法律知识、典型案例、检察动态等资讯传递给群众,让群众了解警惕日常生活中一些不起眼的小事,稍微不注意就可能触及国家安全。为提升宣传效果,该院还通过动画的形式列举了诸如“发表或者转发危害国家安全的反动言论”“浏览境外不良网站,随手拍摄涉密单位、场所及物品”“在网络论坛上谈论涉及



4月12日,贵州省黔南州检察院联合辖区各单位开展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活动中,干警以案释法,帮助群众学会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共同参与维护国家安全。
本报记者张安 通讯员袁晓丽摄

4月14日,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检察院以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主题开展法治“云”课堂活动,向实验中学师生们在线直播,讲解维护国家安全相关法律知识。
本报记者卢金增 通讯员许传欣摄



◆新媒推荐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间谍离我们有多远?



国家安全究竟离我们有多远?检察官通过深度剖析近年来办理的真实案例,复盘犯罪分子走向犯罪深渊全过程。通过以案释法普法,让涉国家安全典型案例成为全民法治的公开课。通过这组真实案例漫画,让我们进一步了解国家安全吧!

人身保护令让家暴受害者有了安全感

本报讯(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谢晓辉)近日,家住河南省孟州市的谢女士终于结束了有家不能回的生活,她再也不用时时提防丈夫的拳打脚踢,因为她有了“护身符”。

今年2月,孟州市妇联向孟州市检察院移交了一起家庭纠纷案件线索,不久,案件当事人谢某也来到该院反映情况。据谢某介绍,她和丈夫邓某经人介绍认识,丈夫婚前有一子已成年,她与丈夫婚后未再生育,一家人和睦相处。然而,2010年丈夫得了胃癌,性情大变,经常对其发脾气,甚至打骂。2011年,谢某查出患有乳腺癌,在治疗过程中,丈夫依然经常对其打骂,到2017年底,发展到丈夫不让她回家,一回家就打骂的地步。在此期间,由于夫妻双方发生冲突,报警后辖区派出所也曾多次出警调解处理,但问题未得到解决。

办案检察官来到谢某居住地、辖区派出所了解情况,固定了相关证据,并依法对邓某进行了询问。邓某承认曾经打骂过谢女士,并称因为夫妻二人沟通不畅,加之其手术后身体每况愈下,为免生闷气,就不想让谢某再回家中,希望能够解除婚姻关系。检察官深入了解得知,谢某父母均已去世,对她来说,除了这个家,已经无家可归了,她不想离婚。丈夫想离婚,却不主动提起诉讼;妻子不想离婚,怕离婚后无家可归,办案检察官一时陷入了两难的境地。重新对案件梳理后,检察官确认邓某的行为已经违反反家庭暴力法,认为当务之急应解决谢某被家暴以至无法回家居住的问题。

据此,办案检察官协调法律援助机构帮助谢某提出了有关申请。孟州市检察院依法向法院发出支持起诉书,支持谢某通过向法院起诉申请人身保护令。日前,法院经审理作出了人身保护令:禁止邓某殴打、威胁谢某,准许谢某回家生活居住,邓某不得妨碍、阻拦。如邓某违反该保护令,法院可依据反家庭暴力法的相关规定,对邓某处以罚款、拘留并追究其刑事责任。

检察动态

【玛沁县检察院】合力加强野生动物保护与致害防范工作

本报讯(记者李维 王丽坤)近年来,三江源地区频繁出现野生动物进入人口密集区,破坏房屋、捕食家畜、致人伤亡等事件。日前,青海省玛沁县政府会同县检察院召开府检联席会议,就协同化解好相关问题达成共识,并会签《关于野生动物保护与致害防范工作府检联动机制实施方案》。该方案从开展野生动物致害调查分析、建设野生动物危害预警防控设施、组织成立群众训护队伍、完善野生动物致害救护体系、加强野生动物致害商业保险监督管理等10个方面,明确了行政机关与检察机关在野生动物保护与致害防范工作中的联动事项与工作职责。

【南部战区军事检察院】联动解决律师阅卷难题

本报讯(通讯员董朱红)据悉,今年以来,南部战区军事检察院受理审查起诉的部分案件中,犯罪嫌疑人按规定就近关押在当地军事看守所,这些案件的代理律师也大多在当地。疫情、异地,对案件办理造成了不小影响。近日,为充分保障当事人及其辩护人的合法权益,保证案件高质量办理,南部战区军事检察院经专题研究,决定通过保密方式将案件卷宗资料传送到各案所在地军事检察院,再通知律师向当地军事检察院预约阅卷,有效解决了律师异地阅卷的难题,做到法律监督不打折,防疫办案两不误。



近日,河北省魏县检察院举行“检察护航企业发展”检察开放日暨服务民营企业发展座谈会,就如何进一步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听取企业家代表们的意见建议。
本报记者肖俊林 通讯员石雪萍摄

“走近一线检察官”微直播聚焦防疫常态化下的检察工作 “别样”时期,一样的监督和守护

本报北京4月14日电(记者于潇 见习记者单鸣)今天,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办公室与江西省检察院、内蒙古自治区检察院联合开展第68次“走近一线检察官”微直播活动,探讨检察机关如何依法能动履职办案,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检察力量。

镜头首先聚焦到江西省乐安县检察院。疫情防控常态化,如何保证办案力度不减、标准不降?该院积极探索线上办案模式,以“云端”守护和监督,确保防疫、办案同步推进。

早上8:00,该院未检“刘莹姐姐工作室”成员陈嘉任就坐在话筒前录制新节目,通过“刘莹姐姐FM”电台专栏,实现普法不间断。同一时间,工作室办案团队成员魏建成和社会化团队成员、心理咨询师彭高英也通过视频连线被附条件不起诉、尚在考验期的未成年人,实时开展线上帮教。因为疫情防控被隔离,刘莹今天作为一名“观众”也关注着微直播活动。

9:00,乐安县检察院检察乐新义与人大代表、人民监督员来到涉案企业开展定期回访,监督合规整改进度。针对部分企业合规意识不够强等情况,乐新义特地为企业管理层量身定制了一堂法治讲座,帮助企业完成“由内而外”的“改头换面”。

10:00,镜头转换到了千里之外的内蒙古自治区小黑河地区检察院。该院承担了对呼和浩特、包头地区8个监管场所的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法律监督职责。

“封闭情况怎么样?”驻包头监狱检察室主任翟洪义确认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后,直奔监狱政治处了解防控情况以及出监人员情况。随后他来到监控指挥中心,借助监控设备对狱内监管活动开展检察监督,查看民警是否严格落实监管规定以及狱内各区域防疫情况。回到检察院,他又“盯上”计分考核材料,发现服刑人员王某近期有两次违规情形后,立即利用远程接访系统同王某连线谈话。

11:35,翟洪义在检察室与监狱领导召开疫情防控联席会议后,通过视频向院里汇报工作。通过派驻检察室的“触角”,小黑河地区检察院及时掌握各监狱的情况,做到检察监督不被疫情“隔离”。

直播告一段落,但是检察官们的忠诚履职仍在继续。截至4月14日20时,“走近一线检察官”微博话题总阅读量达14.7亿,讨论量达151.1万。

“粉色小球”不见了

湖南宁乡:检察助力筑牢福寿螺入侵防护网

本报讯(记者张吟丰 通讯员袁琳)“通过检察公益诉讼的大力推进,我们的防治工作现阶段已全部完成,目前福寿螺卵块蔓延的情况得到明显遏止。”近日,湖南省宁乡市检察院检察官再次来到辖区道林镇福寿螺入侵的水田、灌溉渠道等地进行回访时,当地工作人员这样介绍道。检察官在现场也看到绿油油的稻田里,曾

经“潜伏”在作物和堤岸上的“粉色小球”已经消失不见。2021年6月,检察官发现道林镇辖区内的部分水田、灌溉渠道等地出现了成片的“粉色小球”,经鉴定,该“粉色小球”正是长沙地区主要外来入侵物种福寿螺的卵体。“福寿螺原产自南美洲亚马逊流域,早在2003年就被列为首批入侵我国的16种重大危险性

农业外来入侵生物之一,其大量繁殖会造成水体污染、水生农作物减产、威胁水生生物生存等严重危害。”承办检察官告诉记者,福寿螺是传播寄生虫的重要中间寄主,因其外形与本地田螺极其相似,极有可能成为湖南名小吃“嗦螺”的原材料而被端上餐桌,威胁人民群众生命健康。2021年7月,承办检察官启动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程序,

分别向宁乡市农业农村部门与道林镇政府发出诉前检察建议,要求以点及面防治辖区内福寿螺入侵问题。在送达检察建议的同时,承办检察官与农业农村局、道林镇政府相关工作人员召开圆桌会议,就福寿螺的生活习性以及对生物安全、粮食安全、食品安全的破坏性进行沟通交流。相关部门立即响应,宁乡市

农业农村局制定出台了《宁乡市2021年福寿螺防控技术方案》,安排专业技术人员定期发布病虫情报并指导和督促辖区内29个基层政府全面开展福寿螺防治工作,累计发放福寿螺防控药剂8万包。道林镇政府根据属地责任,将防控药剂发放至农户,并辅助以人工灭螺方式铲除辖区内的福寿螺,同时邀请农业专家向种植人员进行福寿螺防治培训。为达到常治长效,在检察机关的督促下,相关部门还在辖区内开展了生食或半生食福寿螺危害性的系列宣传活动,呼吁广大群众提高警惕,共同筑牢生物安全防护网。